



ADA 项目和服务便利通知

根据 1990 年《美国残疾人法案》(ADA) 第二章和 1973 年《康复法案》第 504 条的要求, 华盛顿西南地区交通委员会 (Southwest Washington Regional Transportation Council, RTC) 提供的所有项目、服务和活动整体而言均应方便残疾人士使用。

就业: 在招聘或就业实践中, RTC 避免残疾歧视, 并遵守美国平等就业机会委员会根据 ADA 第一章颁布的所有法规。

有效沟通: 根据要求, RTC 将为符合资格的残疾人提供适当的辅助和服务, 以使其能够平等地参与 RTC 的项目、服务和活动。这包括提供合格的手语翻译人员、盲文文件、文字电话/中继电话系统以及其他为语言障碍、听障或视障人士提供信息的方式。

政策和程序的修改: RTC 将拟定所有合理的修改, 以确保残疾人享有参与 RTC 项目、服务和活动的平等机会。RTC 不会向残障人士或任何残障人士团体收取因提供材料的替代格式或提供合理设施而产生的费用。ADA 不要求 RTC 采取任何从根本上改变其项目或服务性质或施加不当财务或行政负担的措施。

提出要求: 任何人士如果希望索取材料的替代格式或提供其他便利设施以参加 RTC 项目、服务或活动, 请尽快联系 RTC, 但不得晚于预定活动前 48 小时。

如果 RTC 任何项目、服务或活动不适合残疾人使用, 请直接联系 ADA 协调员 **提交申诉**, 电话: 564-397-6067 (中继电话: 711), 或 电子邮件: info@rtc.wa.gov。